

# 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 民事裁定书

(2024)黔01破22号之一

申请人：贵州圣悦时光娱乐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4年12月24日，贵州圣悦时光娱乐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向本院提出申请，称其制作的《贵州圣悦时光娱乐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已经债权人会议通过，请求本院裁定认可。

本院认为，管理人拟定的《贵州圣悦时光娱乐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已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债权人均无异议。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五条第三款之规定，裁定如下：

对债权人会议通过的《贵州圣悦时光娱乐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本院予以认可。

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本页无正文)

审 判 长 居丽卿

审 判 员 张 觅

审 判 员 汪 静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书 记 员 吴贵勇

书 记 员 王槟棋

附件：贵州圣悦时光娱乐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

附：

## 贵州圣悦时光娱乐有限公司 破产财产分配方案

2024年7月26日，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的申请，作出（2024）黔01破申35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贵州圣悦时光娱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悦时光公司）破产清算一案。2024年7月26日，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4）黔01破22号《决定书》，指定贵州普诚舜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炜衡（贵阳）律师事务所、贵州丰玺律师事务所联合担任圣悦时光公司破产清算案管理人。

为依法维护广大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清偿各类债权，有效分配圣悦时光公司财产，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以下简称《企业破产法》）之规定，制作本方案。

## 一、分配原则

### （一）顺位法定原则

管理人将严格按照《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三条的规定公平公正进行分配。破产财产在优先清偿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后，依照法定顺序进行清偿。破产财产不足以清偿同一顺序债权的，按照比例分配。如前一顺序分配后有剩余，后一顺序再依法予以分配。

### （二）货币支付原则

管理人将严格按照《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的规定以货币方式向债权人进行分配。

## 二、参加分配的债权

普通债权，债权数额以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确认后的债权数额为准。

## 三、财产总额

经管理人调查，圣悦时光公司应收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圣悦时光公司的注册资本作为圣悦时光公司的应收债权，属于圣悦时光公司财产（最终资产总额以实际追收财产价值为准）。

## 四、财产分配的顺序、比例及数额

### （一）破产费用

根据《企业破产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破产费用由圣悦时光公司财产随时清偿；第一百一十三条规定，破产案件的破产费用

由破产财产优先清偿，本案破产费用如下：

### 1. 破产案件的诉讼费用

（1）破产案件申请费：根据《诉讼费用缴纳办法》第十四条第（六）项规定，破产案件依据破产财产总额计算，按照破产案件受理费标准减半交纳，但是，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具体数额待破产财产最终变现后确定。

（2）破产程序中的诉讼费用：破产程序中，为处理有关圣悦时光公司的民事诉讼案件的费用，本案中因无其他圣悦时光公司财产可供预留作诉讼费用，后续若有债权人自愿垫付诉讼费用的，则按此破产费用的性质进行分配，具体以最终产生的数额为准。

### 2. 管理、变价和分配圣悦时光公司财产的费用

该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圣悦时光公司财产的保管费用、保养与修缮费用、拍卖或变价变卖费用、变更权属费用、公告及通知债权人受领财产的邮寄费用、提存预分配财产费用以及分配手续费用等费用，同时资产变价还会产生税费等费用，具体以最终产生的数额为准。

### 3. 管理人执行职务的费用、报酬和聘用工作人员的费用。

管理人执行职务是指履行破产法规定的职责的行为，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办公场所租赁费、水电费、通讯费、网络费、邮递费、交通费等办公费用；调查圣悦时光公司工商、涉诉涉执行、欠税、社保等信息所需费用；召开债权人会议所需费用；破产企业注销

所需费用；破产程序终结后档案保管费用以及管理人执行职务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具体以最终产生的数额为准。

## （二）破产债权的清偿顺序及数额

在支付上述第（一）项破产费用后，剩余可供分配的破产财产依照《企业破产法》第一百零九条和第一百一十三条规定的顺序清偿。即 1. 破产人所欠职工的工资和医疗、伤残补助、抚恤费用，所欠的应当划入职工个人账户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费用，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支付给职工的补偿金；2. 破产人欠缴的除前项规定以外的社会保险费用和破产人所欠税款；3. 普通破产债权。

破产财产不足以清偿同一顺序的清偿要求的，按照比例分配。

截至目前，管理人依法审查确认的本案债权为普通债权，金额共计 162815.9 元，具体可供分配财产数额及比例如下：

1. 可供税款债权分配的财产数额=可供分配财产总额-破产费用；

2. 可供普通债权分配的财产数额=可供分配财产总额-破产费用-税款债权分配的财产数额；

3. 可供劣后债权分配的财产数额=可供分配财产总额-破产费用-税款债权分配的财产数额-普通债权分配的财产数额；

4. 同一顺位债权能全部清偿的，清偿比例为 100%，不能全部清偿的，清偿比例为：可供分配的财产数额÷参加分配的债权总额×100%（最终以法院裁定后确认的金额为准）。

## 五、财产分配实施方案

### （一）分配条件

1. 根据《企业破产法》第五十八条规定，本案管理人审核认定的各类债权数额需经债权人会议核查并由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人民法院裁定确认。

2. 根据《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五条第二款的规定，本方案需经债权人会议通过并经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认可。

### （二）分配方式

根据《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由管理人根据各债权人提供的银行账号，以货币方式进行分配，适时转账支付。

### （三）分配步骤

1. 对确认的无异议债权。管理人根据财产处置变现的实际情况，分阶段进行分配，具体时间以管理人通知为准。

2. 对未按期申报的债权。按照《企业破产法》第五十六条规定执行。

3. 受领分配前，对圣悦时光公司负有义务的（如：开具发票），债权人履行完毕后管理人才予以分配。

### （四）分配提存

根据《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八条、一百一十九条规定，债权人未受领破产财产分配额、诉讼、仲裁未决债权，管理人将予以提存，并依照《企业破产法》的规定处理。

### （五）追加分配

依照《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三条之规定，自破产程序终结之日起二年内，发现有依照《企业破产法》相关规定应当追回的财产，或发现破产人有应当供分配的其他财产的，债权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按照破产财产分配方案进行追加分配。如财产数量不足以支付分配费用的，不再进行追加分配，由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其上交国库。

### 六、分配方案的实施

本分配方案经本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后，管理人将在3个工作日内向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请认可该分配方案，并严格依照《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六条、第一百一十七条、第一百一十八条、第一百一十九条执行。

本次债权人会议如未表决通过本方案的，管理人将根据《企业破产法》第六十五条的规定，与债权人进行沟通后进行二次表决，仍未表决通过的，管理人将依法提请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